



# 以新修订的监狱法施行为契机 全面提升刑事执行检察监督质效

内蒙古自治区小黑河地区人民检察院党组书记、检察长、一级高级检察官●王传红

监狱法是规范和保障刑罚执行活动,维护国家安全和社会稳定的重要法律。学习宣传和实施好这部法律,对于强化检察监督职能,保障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,促进罪犯教育改造,回应社会关切,推进监狱法治化建设,具有非常重要的意义。

## 一、监狱法的修订因应了新时代的要求

2026年4月30日,十四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二次会议表决通过新修订的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监狱法》(以下简称新法或新监狱法),自2026年11月1日起施行。这是该法自1994年颁布以来首次系统性、整体性大修——条文从78条扩充至121条,章节由7章调整为8章。“扩容”的背后,是30余年法治建设成果的制度化固化。跳出条文看大势,这次修法是因应了新时代的要求:

第一、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和总体国家安全观的制度化需要。新法总则明确“监狱工作坚持中国共产党的领导,坚持总体国家安全观,建立公正、法治、文明、廉洁、高效的监狱刑罚执行体制”,把党的十八大以来政法领域改革中建设平安监狱、法治监狱、文明监狱的核心经验,从政策话语升格为法律制度。

第二、回应“公平正义最后一公里”的社会关切。人民群众最痛恨的就是“纸面服刑”“花钱买刑”、暗箱操作。新法在减刑、假释、暂予监外执行程序中嵌入集体评审、狱内公示、全程留痕、检察监督等硬约束,实质上是对刑罚执行公信力的制度重建。

第三、人权保障从理念到规范的跃升。“尊重和保障人权”写入总则第四条,罪犯的人格尊严、生命健康、申诉控告检举权、辩护权和获得法律援助权等得到更明确的规范表达。这不仅是国内法治进步的标志,也与国家人权行动计划和司法文明的国际对话形成了呼应。

## 二、新监狱法对刑事执行法律监督进行了全面定义

作为国家的法律监督机关,检察机关对监狱刑罚执行活动的监督,刑事诉讼法早有

规定并非此次修法才创设。但新法的重大突破在于:把检察监督从原则宣示推进到可操作的制度构造,在范围、手段、程序三个维度实现了质的拓展。

(一)监督范围:从“关键节点”走向“全链条全流程”

旧框架下的监督重心主要集中在减刑、假释、暂予监外执行“三大件”的审查把关。新法则明确检察机关的监督覆盖更广的链条——收监、罪犯考核、申诉控告检举的处理、暂予监外执行、减刑假释裁定等环节均在监督视野之内。尤其值得关注的是,对罪犯考核工作的监督被明确纳入,这意味着检察监督向前端延伸,日常计分考评是否公平,直接关系到后续减刑假释的实质正当性,抓住了“源头控量”的要害。

(二)监督手段:从“柔性建议”走向“刚性程序”

新法赋予了检察机关更具操作性的监督工具箱:一是对监狱不予收监、暂予监外执行批准、减刑假释裁定等活动,检察机关可提出书面意见或书面纠正意见;二是监狱管理机构接到检察机关针对暂予监外执行的书面意见后,须立即重新核查并在规定期限内作出处理;三是法院对检察机关提出书面纠正意见的减刑、假释案件,应当重新审理并作出裁定;四是监狱、法院、监狱管理机构均负有依法接受监督、及时处理并反馈的法定义务。这套设计的核心信号是:检察监督不再是“提个醒”,而是嵌入执法司法流程的强制程序性约束,不处理、不反馈,程序无法闭环。

(三)监督生态:从“单打独斗”走向“多元共治”

新法同时构建了更开放的监督格局,规定监狱狱务公开,依法及时准确公开执行刑罚的法律依据、程序和结果;完善监狱与法院、公安、社区矫正机构的协同配合机制。这对检察机关意味着,检察监督既要“盯住权力”,也要善于借助信息公开、社会监督和部门数据共享来放大监督效能,同时表明监

督本身也要在阳光下运行。

## 三、新监狱法对检察高质效履职提出了硬要求

法律赋权只是起点,能否转化为高质效办案才是试金石。从笔者肤浅的学习看,新监狱法至少在以下四个方面对刑事执行检察提出了更严标尺:

(一)理念迭代:从“纠偏式监督”到“治理型监督”

新法将“以改造人为宗旨”进一步具象化为促进罪犯重新融入社会的目标。检察监督就不能只盯住“有没有违法”,更要追问:刑罚执行是否真正发挥了改造功能?罪犯教育改造质量、心理矫治、出监前安置帮教衔接,都是检察监督应当关注的治理议题。法律监督的价值不仅在于“挑错”,而且要推动整个刑罚执行系统趋向公正、有效、文明。

(二)能力升级:全流程监督需要“全要素能力”

考核监督纳入监督视野后,检察人员需要读懂计分考评细则、熟悉狱政管理规程,判断教育改造方案的针对性。这对于刑事执行检察队伍的专业素养提出了跨学科要求(法学+监狱学+心理学+社会学等)。如果办案仍停留在“看文书、走流程”的表层,就吃不透新法的实质要求。

(三)边界意识:“监督不越位、履职不缺位、工作有质效”

新法强化了检察监督刚性,但也更要求监督行为的规范性。纠正违法通知书、检察建议的制发必须事实清楚、法律依据充分、程序合规;不能把“监督”变成替代监狱做管理决策,包揽一切。正如最高检一直强调的,要做到监督有力度,有精度、有温度,要稳慎、讲质效,绝不越俎代庖。

(四)数字赋能:让监督从“抽样检查”走向“全景扫描”

新法多处强调“留痕”“公示”“及时准确公开”,客观上为数字检察切入创造了条件。通过打通监狱管理系统与检察办案系统的数

据共享接口,构建减刑假释异常预警、暂予监外执行风险筛查、罪犯考核数据碰撞等大数据监督模型,才能把新法设计的制度笼子真正扎扎实实。没有数字化支撑的全流程监督,很容易退化为形式主义的新一轮巡查。

## 四、抓好施行前“窗口期”,打好四个基础

新法将于2026年11月1日施行,当下正是检察机关筹备的窗口期,应从四个层面系统推进:

第一、组织全员研学,建立“法条—实务—案例”三位一体的学习机制。不搞泛泛而谈的传达学习,而以减假暂典型案例评查、纠错案例复盘、监狱执法常见问题清单为载体,让每一名刑事执行检察官把新法条文还原为办案场景。

第二、主动推进检监协作建章立制。新法强调协同配合,检察机关要不等等不靠,在施行前与相关监狱、法院会商建立信息共享机制、线索移送流程、联合督办程序、异议处理时限等操作细则,把法律的原则性规定转化为可执行的工作规范。

第三、加快数字检察对接。趁新法施行契机,推动辖区监狱管理部门在数据标准、端口开放、“脱敏”规则上达成共识,为后续常态化数据比对和监督模型运行打下基础。

第四、把好“第一次适用”的质量关。新法施行后的头一批收监审查、头一批减刑假释案件、头一起暂予监外执行检察监督,就是检察机关的“首秀”,办出标杆案例、形成可复制的操作指引,比任何表态都有说服力。

新修订的监狱法不是一次普通的法条修补,而是中国刑罚执行制度迈向规范化、法治化、文明化新阶段的里程碑。对检察机关而言,这部法律的施行既是赋权书,更是责任状。它要求检察机关必须以更高的专业水准、更强的程序意识和更实的治理思维,把“公平正义的最后一公里”走稳走正。唯有深学之、笃行之、创新之,方不负法律监督的宪法神圣使命。

# 以品牌建设助推国企思政工作提质增效

●曹霞

近年来,包钢集团宝山矿业有限公司(简称宝山矿业公司)党委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,紧扣生产经营中心,精准把握职工思想动态,探索形成了以“五彩宝山”命名的思想政治工作品牌主体体系。该体系以五色对应五大工作维度,推动实现思政工作系统化、具象化、落地化,为企业高质量发展注入内生动力。本文系统梳理了该体系的建设路径、实践举措与工作成效。

## 一、“金色领航·铸魂”:强化政治引领,把稳思想之舵

“金色”代表真理光芒与前进方向,其核心是以党的创新理论武装全员,锚定企业发展政治方向。

深化理论武装,筑牢信仰之基。严格执行“第一议题”制度,充分发挥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领学作用,构建起“中心组—党支部—党员—职工”四级联动学习机制。依托“三会一课”、主题党日、“学习强国”等载体,持续宣讲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,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、习近平总书记对内蒙古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,推动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学习教育进厂区、进班组。

把准政治方向,紧扣国家战略。将思政工作与全方位建设模范自治区深度融合,通过宣讲教育、专题研讨,明晰企业在保障国家能源资源安全、建设生态安全屏障、促进民族团结进步中的重大责任,引导职工把个人奋斗融入国家发展大局。

## 二、“绿色和谐·凝心”:促进交融共建,构建和谐家园

“绿色”象征生命、和谐与希望。聚焦文

化建设、民族团结和人文关怀,营造包容、和谐、稳定的内部环境。

深耕特色企业文化。持续打造职工自编自演的“宝山春晚”,2024年,线上观看量达17.86万人次。常态化开展“我们的节日”、全民阅读、健步走、球类赛事等文体活动,营造温情化企业氛围。

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。把民族统战工作纳入思政重点,2024年,宝山矿业公司获评“自治区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单位”“自治区国资委精神文明先进单位”。常态化宣讲党的民族政策,举办民族团结趣味赛事,促进各族职工交往交流交融;精准摸排职工困难,统一帮扶慰问,选树“内蒙古好人”裴跃勇等先进典型,让“三个离不开”“五个认同”深入人心。

办好民生实事凝聚人心。坚持思想疏导与实事解难相结合,常态化开展“三问”活动,畅通诉求渠道;持续升级休息室、食堂、浴室、停车场等硬件设施,落实互助医保、防疫物资保障,做好金秋助学、困难职工帮扶等工作。3年来,企业共慰问困难职工150人,发放慰问金26.4万元,切实提升职工归属感与幸福感。

## 三、“橙色赋能·聚力”:搭建建功平台,激发内生动力

“橙色”象征活力、温暖与赋能。为职工搭建成长成才、建功立业的广阔平台,将思政工作优势转化为发展效能。

劳动竞赛激发干事热情。围绕稳产、增效、降本开展主题劳动立功竞赛,3年累计发放竞赛奖励420.4万元,4次荣获包钢股份竞赛一等奖,形成了比学赶超、争先创优的浓厚

氛围。

全员创新释放岗位智慧。常态化开展职工自主改善、先进操作法评选,建立完善创新激励机制。3年来,征集自主改善项目2285项,表彰奖励1751项,发放创新奖金126.23万元,推广先进操作法29项,鼓励职工立足岗位微创新,以全员智慧破解生产堵点。

技能培育拓宽成长通道。深入推进“知识型、技能型、创新型”职工队伍建设,推进工种技能竞赛3年全覆盖;承办自治区、集团级技能大赛,以赛促训选拔90名骨干技能人才,搭建了全员学技成才的广阔平台。

## 四、“蓝色创新·攻坚”:驱动技术革新,引领未来发展

“蓝色”代表科技未来,以思想引领赋能技术攻关,把思政工作延伸至创新一线。

厚植创新发展文化。通过宣传引导、榜样带动、政策激励,弘扬开拓进取的创新精神,宣传科研团队、技术骨干攻坚事迹,召开创新表彰大会,营造尊重人才、鼓励创新、包容试错的良好氛围。

思想动员攻坚核心课题。将思政工作主动切入科技创新主战场,动员并组织党员、骨干技术人员成立攻关突击队,围绕公司重大科技项目,切实发挥先锋模范作用。

创新驱动释放经营效益。持续将思想引领转化为实打实的发展成果,《白云鄂博超细极难选萤石矿产资源高效利用技术研究及产业化应用》斩获冶金矿山科技一等奖,多项专利落地转化,稀土、铁精矿产品产量质量稳步提升。

## 五、“红色强基·固本”:夯实组织保障,永葆政治本色

“红色”象征党的领导和红色基因。聚焦加强党的建设,夯实组织基础,推进全面从严治党,为做好思想政治工作提供坚强的政治和组织保证。

建强基层战斗堡垒。深化“最强党支部”标准化建设,完善党建考核全链条体系,规范党内组织生活,创新“党建+项目”“党员示范岗”等融合载体,推动党建嵌入生产全流程。2026年设立书记、部长攻坚项目31项,有效化解多项制约发展的管理、生产难题。

从严推进党风廉政建设。压紧压实管党治党责任,签订三级廉政责任状81份,深化“学廉、讲廉、传廉、育廉”廉洁品牌建设,全面排查廉洁风险点261个,健全内控机制,一体推进“三不腐”,涵养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。

全方位培育专业队伍。加强政工干部培训锻炼,全面提升群众工作能力;统筹培育经营管理、技术技能、青年后备人才,开设“素质提升”“有解”思维班,助推企业发展。

## 结语:

宝山矿业公司的实践证明,新时代国企思政工作必须与时俱进、守正出新。“五彩宝山”品牌体系立足边疆民族地区矿山企业实际,不仅全面提升了企业思政工作质效,助推企业经营业绩、科技创新、民族团结、职工稳定多点出彩,也为同类资源型企业提供了可复制、可借鉴的思政工作实践样本。

(作者单位:包钢集团宝山矿业有限公司)